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Western
Ecological
Ethics

西方 生态伦理学

周国文 回 主编

全面考量西方思想境遇中生态伦理的孕育、诞生、深入与发展，也返观中国社会的生态环境场景及生活状况。因势而新，顺世而为，应时而成，本书立足于全球化时代新的视域、角度与范畴，在多元互动的观念交叉审视中提炼西方生态伦理学新的质素、方法与材料，理清脉络，才能厘清新的发展；理清脉络，才能拥有新的态势；掌握趋势，才能拥有新的态势。



中国林业出版社

China Forestry Publishing House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西方生态伦理学

周国文 主编

中国林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方生态伦理学/周国文主编.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17. 7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5038-9156-4

I. ①西… II. ①周… III. ①生态伦理学—西方国家—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B82-05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62298 号

国家林业局生态文明教材及林业高校教材建设项目

中国林业出版社·教育出版分社

策划、责任编辑: 许 玮

电 话: (010) 83143559

传 真: (010) 83143516

出版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 (100009 北京市西城区德内大街刘海胡同 7 号)

E-mail: jiaocaipublic@163.com 电话: (010) 83143500

网 址: <http://lycb.forestry.gov.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平百善印刷厂

版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6.25

字 数 376 千字

定 价 32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西方生态伦理学》 顾问委员会名单

名誉顾问 (按姓氏笔划排序)

万俊人 卢 风 叶 平 李闽榕 刘孝廷
刘湘溶 刘福森 余谋昌

顾 问 (按姓氏笔划排序)

包庆德 田 松 张 闯 肖显静 郇庆治
徐 春 曹孟勤 谢扬举 雷 毅

《西方生态伦理学》 编写人员名单

主 编 周国文

副 主 编 张惠娜 余泽娜 张会永

参编人员 文贤庆 田广兰 田 英 林红梅 周治华
徐海红 夏承伯 张 卫 贾桂君 黄春桥
张逸冰

前言

生态伦理源于人类对自然生态的同情式关注。生态伦理是一种朝向自然的伦理，是基于资源与环境平衡的伦理。立足于向后看自然、向前看人类，生态伦理是一个富有体系的伦理形态，它深刻地体现出人类关心自然、尊重自然、保护自然的内在品质。生态伦理，以生态学基本规律为凭借，在人类与自然的关系范畴返归于人之内在的道德心性与外在的伦理行为。它离不开生态环境界域的整体生成情境，更离不开自然界这个母体。

毕竟生态本身是自然的，充满变化的是人类面对自然生态的方式及活动。因此对应于此的伦理，必须在审慎面对生态环境的过程中采取理性节制的行为及合理有度的生活及生产方式。而聚焦于此的 21 世纪的生态伦理，是道德观念融入自然界的思想尺度，它强调人类合理、均衡与和谐面对自然生态及环境的行为规范，既来自人类对自然界的基本情感，又来自一种自然规律与生态准则之约定的行为约束。

生态伦理属于伦理学之界域。作为一种新型伦理形态，生态伦理是人立下的对于自然界的庄严约定。给生态伦理贴上一个西方的标签，在复杂社会生活中审视西方生态伦理，也需要一个新的背景、进路与范式。西方生态若是一种自然人文之概念，其本身并非一成不变的，它也是在社会转型过程中因应人与自然之互动的场景、境遇与时空的融合。

西方生态伦理学需要整体考量中西境遇中生态伦理的研究目标、研究内容与研究对象，也有必要回归中国的生态环境场景及社会生活状况。终究我们是站在中国的土地上，抵近或遥望西方生态伦理的态势和脉络。它立足于全球化时代新的视域、新的角度与新的范畴，在多元互动的观念交叉审视中提炼西方生态伦理学新的质素、新的方法与新的材料。追溯源流，才能厘清新的发展。理清脉络，才能把握新的态势。掌握趋势，才能拥有新的未来。

全球环境正在发生微妙的变化，地球生态也在交相叠变中面临着挑战。当下夹杂着危机与希望，进入后工业文明时期的人类社会面对的不仅仅是过去生产力低下、社

会生活水平亟待提高的问题,更多的则是工业文明发展到今天,它所带来的一系列社会环境效应,除了社会经济方面等传统意义上的积极影响,更多的则是要考虑工业文明发展至今对生态环境的消极影响。因为在过去,人类急于通过生产力的高速发展来提升社会的经济发展水平,从而不断地,甚至是不加任何节制地向自然环境索取资源,并排放了大量未经控制的污染物,导致了生态环境的恶化。

随着时间的推移及人们生态意识的普及,人类越来越意识到恶化的生态环境无疑会阻碍社会经济的进一步持续发展,于是开始反思工业文明的观念。因而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生态伦理学应运而生。人类试图从思想的高度来认识生态环境伦理与自身发展的关系,以及如何协调处理好自然与人类的关系。在针对人与自然关系的认知中,人类的视角也逐步从“人类中心主义”转变为“自然中心主义”。

生态伦理学(ecological ethics)也称环境伦理学(environmental ethics),是伦理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它最突出的特点是强调自然界的内在价值(intrinsic value),将人对自然存在物的义务纳入伦理学关注的视野,进而将传统伦理学关注的人际义务扩展到代际之间。生态伦理学在西方发展的历史并不算长,但它对以人类为中心的传统伦理学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以至于有人称它的兴起是伦理学上的一场革命。受其影响,我国学界于20世纪80年代开始该领域的研究,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

西方生态伦理学事实早已存在,从19世纪下半叶以来在以梭罗、利奥波德、卡逊、罗尔斯顿、辛格等为代表的西方思想家的环境文学与生态伦理学著作中就可以看出。它在一般的意义上,也被解读为西方环境伦理学。生态伦理学与环境伦理学的区别主要体现在“生态”与“环境”含义的区别上。“环境”是“生态”的一个界域,是与人类生存生产活动和发展进程相互关联的各种外部条件和要素的总体。“生态”则是一个更大的范围,是自然界整体生物圈的系统组成。

生态伦理学研究的主要问题有以下两项:

1. 人类与自然界生命及事物之间有没有道德关系?对非人动植物要不要讲道德?
2. 人与自然界生命及事物的价值关系问题,每个人都有不可剥夺的尊严和权利,即都有价值和权利,非人自然界生命及事物有没有价值和权利?

生态伦理学是一门将研究视角回归自然本身,并关注自然的持续发展以缓解人类因不恰当活动引发的自然危机的学科。与传统环境伦理学不同,生态伦理学比环境伦理学研究涉及的范围更大,更加注重整个包括人类所赖以生存的外部世界和除此以外的其他自然界生物圈的系统协调,这和中国传统儒家思想中强调的“天人合一”也是

契合的,只有达到整个生物圈系统的和谐,人类才能获得更加长足稳步的发展。因而,生态伦理学是回归自然、研究自然价值的学科,将自然放在研究的首位,“自然的才是最好的”是其基本原则,人类要适度发展,顺应自然的发展规律,这与马克思主义物质观也是一致的。发现并认同自然价值,是生态伦理学这门学科发展的主线。生态伦理学摆脱了过去功利主义的价值观,将人视作自然中必不可少的一份子,将人与自然视作休戚与共的关系。

西方环境哲学界一些先驱的思想理论为生态伦理学的产生奠定了重要的思想基础,这些思想理论通过不断的演变和发展,成为西方生态伦理学学科的重要内涵,至今具有现实意义。例如,斯宾诺莎的泛神论认为万物有神,相互转化;边沁的功用主义认为动物也可感受苦乐,应纳入苦乐计算;梭罗的整体主义和非人类中心主义认为人和其他自然存在物同属于一个“社会”(爱的共同体),“没有任何理由崇拜人类”“要接受宇宙的更为宽广的视角”;施韦泽提出敬畏生命,敬畏包括草木虫鱼等所有生物的生命;《沙乡年鉴》的作者利奥波德在“大地伦理”中提到,大地是一个有机整体,地球上的任何存在物都有生命,人和其他自然存在物之间存在着伦理关系;卡逊认为,“害虫”仅仅是相对于人而言的,杀虫剂的使用会破坏整个生态系统,应与其他生物一起共享地球。若想更为深刻地理解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学科内涵,则需要纵观整个西方生态伦理学产生、演变、发展并完善的过程。回溯历史,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以下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18世纪末到20世纪初是西方生态伦理学的酝酿阶段;第二阶段,20世纪初到20世纪50年代是西方生态伦理学的诞生阶段;第三阶段,20世纪50年代到20世纪60年代末是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成长阶段;第四阶段,20世纪70年代初到20世纪80年代末是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成熟阶段;第五阶段,20世纪90年代初至今是生态伦理学的深入阶段。

我们编写这本教材的目的也在于此,一方面总结西方生态伦理学发展的历程,另一方面从中为我国生态伦理学的发展提供借鉴。从而使多数人树立起一种“尊重自然”,甚至“敬畏自然”的价值观念,从而自觉自愿地善待自然,保护生态环境,为我国后续的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深厚的思想理论基础。

周国文 贾桂君

2016年12月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概念与内涵	(1)
第一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缘起与脉络	(1)
一、西方生态伦理思想的孕育	(1)
二、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创立	(2)
三、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发展	(3)
四、后现代主义对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影响	(6)
五、对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展望	(7)
第二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概念与定义	(8)
一、什么是生态伦理	(8)
二、什么是生态伦理学	(9)
三、生态伦理学的使命与困境	(10)
四、生态伦理学的特征	(11)
第三节 生态伦理学的使命与困境	(13)
一、生态伦理学的使命：谋求生态保护的道德理由和依据	(13)
二、生态伦理学的困境与宿命	(15)
第二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学科特征	(20)
第一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学科内涵	(20)
一、西方生态伦理学研究的两个主要问题	(20)
二、生态伦理学发展的五个阶段	(21)
第二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学科特征	(26)
一、以自然存在论为基础的生态价值观	(27)
二、以环境价值为核心的生态价值观	(27)
三、以“生命同根”为价值前提的生态伦理观	(28)
四、以“生态约束”为特征的新发展观	(28)
第三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学科界限	(30)

一、西方生态伦理学与环境哲学	(30)
二、西方生态伦理学与生态学	(30)
三、西方生态伦理学与环境科学	(31)
四、西方生态伦理学与环境政治学	(31)
五、西方生态伦理学与环境社会学	(31)
六、西方生态伦理学与环境心理学	(32)
 第三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酝酿：从 18 世纪末到 20 世纪初	(34)
第一节 杰斐逊的“农业天然道德论”和泰勒的“田园共和主义”	(34)
一、杰斐逊的“农业天然道德论”	(34)
二、泰勒的“田园共和主义”	(36)
第二节 从爱默生的《论自然》、梭罗的《瓦尔登湖》到马什的《人与自然》	(38)
一、爱默生的《论自然》	(38)
二、梭罗的《瓦尔登湖》	(40)
三、马什的《人与自然》	(43)
第三节 美国第一次环境保护运动：约翰·缪尔的自然保护主义与吉福特·平 肖的资源保护主义	(45)
一、缪尔的自然保护主义	(45)
二、平肖的资源保护主义	(48)
 第四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诞生：20 世纪初到 20 世纪 50 年代	(52)
第一节 阿尔伯特·史怀泽“敬畏生命”的理念	(52)
一、阿尔伯特·史怀泽的生平	(52)
二、“敬畏生命”理念的思想资源	(53)
三、“敬畏生命”理念的理论逻辑	(55)
第二节 美国第二次环境保护运动思想	(59)
一、第二次环境保护运动发生的时代背景	(59)
二、克莱门茨的“顶级群落”理论	(60)
三、利奥波德的“土地伦理学”	(61)
四、美国政府对资源和环境保护的举措	(61)
第三节 利奥波德的《沙乡年鉴》	(62)
一、利奥波德的生平	(63)
二、土地伦理的思想基础	(63)
三、《沙乡年鉴》与土地伦理	(65)
四、对土地伦理的批判、辩护与发展	(68)
 第五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成长：20 世纪 50 年代到 20 世纪 60 年代末	(73)

第一节 时代主题与特征	(73)
一、对环境的关怀	(73)
二、思想取向和特征	(74)
第二节 蕾切尔·卡逊的《寂静的春天》	(75)
一、蕾切尔·卡逊的背景介绍	(75)
二、《寂静的春天》的主要观点	(75)
第三节 保罗·埃利希的《人口炸弹》	(80)
一、人口问题与生态环境问题	(80)
二、《人口爆炸》的主要观点	(80)
第四节 怀特的《我们生态危机的历史根源》	(84)
一、人类文明形态与生态环境问题	(84)
二、怀特的《我们生态危机的历史根源》的主要观点	(84)
第五节 哈丁的《公有地的悲剧》	(87)
一、市场经济与生态环境问题	(87)
二、哈丁的《公有地的悲剧》的主要内容	(87)
 第六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发展：20 世纪 70 年代初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2)
第一节 鲁特莱的《是否需要建立一种新的伦理，或一种生态伦理》	(92)
一、鲁特莱生态伦理观点提出的理论视域	(93)
二、鲁特莱的生态伦理观点	(95)
第二节 帕斯摩尔的《人对自然的责任：生态问题与西方传统》	(99)
一、帕斯摩尔《人对自然的责任：生态问题与西方传统》的写作背景	(99)
二、帕斯摩尔《人对自然的责任：生态问题与西方传统》的主要观点	(103)
第三节 从罗尔斯顿的《哲学走向荒野》到考利科特的《捍卫大地伦理》	(106)
一、罗尔斯顿的《哲学走向荒野》	(107)
二、考利科特的《捍卫大地伦理》	(115)
 第七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深入：20 世纪 90 年代初至 21 世纪	(122)
第一节 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	(123)
一、《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	(123)
二、《21 世纪议程》	(124)
三、《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125)
四、《生物多样性公约》	(125)
第二节 从诺顿的“环境主义者统一体”到卡特尔的“环境政治学”	(127)
一、诺顿的弱化人类中心主义和环境主义者统一体	(127)
二、卡特尔的环境政治学	(129)
第三节 从彼德·辛格的动物解放论到汤姆·雷根的动物权利论	(131)

一、彼德·辛格的动物解放论	(132)
二、汤姆·雷根的动物权利论	(134)
第四节 保罗·泰勒的尊重自然的生物中心论	(136)
一、“尊重自然”的终极道德态度	(137)
二、“生物中心主义”的信念系统	(138)
三、义务规则和德性品质	(139)
 第八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拓展：从深生态学到社会正义	(142)
第一节 奈斯与深生态学	(143)
一、深生态学对浅生态学的批判	(143)
二、深生态学的主要观点	(143)
三、深生态学的影响	(146)
第二节 布克金与社会生态学	(146)
一、布克金对资本主义的批判	(146)
二、布克金眼中的生态学	(147)
三、社会生态学的基本观点	(148)
四、社会生态学的生态正义理论	(150)
五、布克金社会生态学的影响	(152)
第三节 生态社会主义及对资本主义的批判	(152)
一、大卫·佩珀的《生态社会主义——从深生态学到社会正义》	(153)
二、生态社会主义对资本主义反生态性的批判	(153)
三、生态社会主义的影响	(155)
第四节 卡洛琳·麦茜特与生态女性主义	(155)
一、卡洛琳·麦茜特眼中的生态学	(156)
二、生态女性主义视域的自然之死	(156)
三、生态女性主义对父权制的批判	(157)
 第九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前沿动态	(160)
第一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道德困惑	(161)
一、道德主体与客体的界限	(161)
二、道德哲学方法	(164)
三、道德建构的路径	(166)
第二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观念演化	(167)
一、自然主义的立场自发	(167)
二、道德主体扩展与生态伦理诞生	(167)
三、在批判中不断成长	(168)
四、观念多元化与理论成熟	(168)
五、于反思中走向深入	(168)

第三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流派纷争	(169)
一、现代人类中心主义	(169)
二、动物解放/权利论	(170)
三、生物中心主义	(172)
四、生态中心主义	(174)
第十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理论进路	(177)
第一节 后果主义与生态伦理	(178)
一、后果主义的内涵与渊源	(178)
二、功利主义的动物解放论	(179)
三、后果主义的生物/生态中心论	(181)
第二节 义务论与生态伦理	(183)
一、义务论的内涵与特质	(183)
二、康德式义务论的伦理扩展	(185)
第三节 德性论与生态伦理	(186)
一、德性伦理走向自然	(187)
二、环境美德的追寻	(189)
三、环境德性伦理学的前景	(192)
第十一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价值取向	(197)
第一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伦理直觉	(197)
一、伦理直觉的基本内涵	(197)
二、尊重自然的伦理直觉	(198)
三、直觉主义生态伦理学的当代价值	(200)
第二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道德结构	(203)
一、种际道德	(203)
二、代际道德	(206)
三、人际道德	(208)
第三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未来进路	(210)
一、西方生态伦理学的理论旨趣	(210)
二、西方生态伦理学的逻辑困境	(211)
三、西方生态伦理学的环境美德转向	(212)
四、环境美德伦理的培养目标	(214)
第十二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全球实践	(217)
第一节 绿色发展报告的出台	(217)
一、发展中国家报告	(217)
二、发达国家报告	(219)

三、国际报告	(220)
四、剖析绿色发展报告	(222)
第二节 环境保护宣言的发布	(226)
一、人类环境会议与《人类环境宣言》	(227)
二、内罗毕会议与《内罗毕宣言》	(228)
三、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与《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	(228)
四、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与《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	(229)
五、洞察环境会议与环保宣言	(230)
第三节 生态国际公约的缔结	(230)
一、天空环保公约	(231)
二、陆地环保公约	(232)
三、海洋环保公约	(233)
四、探究环保公约	(234)
后 记	(237)

第一章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概念与内涵

本章提要：生态伦理学(ecological ethics)，也称环境伦理学(environmental ethics)，是伦理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它最突出的特点是强调自然界的内在价值(intrinsic value)，将人对自然存在物的义务纳入伦理学关注的视野，进而将传统伦理学关注的人际义务扩展到代际之间。生态伦理学在西方发展的历史并不算长，但它对以人类为中心的传统伦理学提出了严峻挑战，以至于有人称它的兴起是伦理学上的一场革命。受其影响，我国学界于20世纪80年代开始加入到该领域的研究中，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本章拟借鉴这些研究成果，对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发展历程进行全面回顾，在此基础上，对其未来的走势加以展望。

第一节 西方生态伦理学的缘起与脉络

一、西方生态伦理思想的孕育

工业革命的早期,在促进经济高速发展的同时,也带来了一定的环境问题,从而促使人们对工业社会中人与自然的关系进行反思。但生态伦理学作为一门学科的出现,则是在西方,特别是作为美国环境保护运动的直接产物,并随着环保运动的发展而发展。

18 世纪末到 20 世纪初,是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孕育阶段。在这一阶段的早期,生态伦理思想的萌芽朴素而带有浪漫基调。到了后期,随着现代工业的蓬勃发展,许多西方国家都出现了严重的环境问题:一方面是森林和土地资源遭破坏,另一方面是工业城市的空气和水被污染。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们对生态环境的忧虑凸显,19 世纪末到 20 世纪初,一些有识之士开始自发组织起来,发起美国的,也是西方的第一次环境保护运动,从而奠定了生态伦理学诞生的思想基础。

在这些人中,对生态伦理学的创立产生了最直接影响的莫过于梭罗和缪尔。梭罗(Henry David Thoreau, 1817—1862)是美国超验主义思想运动的代表人物之一,他的《瓦尔登湖》(1854)一书被誉为划时代的作品,在世界范围内广为传播。梭罗对自然有着特殊的爱好,他把大部分时间都用来观察自然。他对待自然的立场和感情带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强调自然的整体性和人与自然的亲近,认为自然界是一个广阔而平等的“爱的共同体”(community of love),其中的存在物没有任何等级和歧视。基于此,他反对把人提高到其他自然物之上,宣称“没有任何理由崇拜人”,人也不应该拥有比其他自然物更独特的权利。梭罗的思想是超时代的,他本人也因此被认为是“美国环境主义的第一位圣徒”。

缪尔(John Muir, 1838—1914)是美国环境保护运动的主要领袖人物。他赞同梭罗等人的“共同体”主张,反对高估人类的价值,认为自然共同体的一切成员都是平等的,动植物不是上帝创造的共同体中的“臣民”,人类也不是自然的“主人”。但他比梭罗更进一步,强调任何自然物,甚至石头和水都是上帝创造的共同体的一部分,都有自己存在的权利,而且不以人的存在为前提或目的。缪尔反对人类暴虐自然,指出,人类非但不能破坏自然,反而要承担对自然的责任和义务。因此,他极力倡导建立自然保护区和国家公园,号召人们从美学的角度去欣赏它们,以期发现自然在经济价值之外的价值。缪尔关于“大自然拥有权利”的思想,后来发展成为生态中心论的理论支柱。

与梭罗和缪尔强调对自然的热爱和保护不同,马什(George Perkins Marsh, 1801—1882)和平肖(Gifford Pinchot, 1865—1946)等人则强调对资源的“明智利用”。马什在《人与自然》(1864)一书中对当时美国流行的资源无限论提出了严厉批评,他指出,人们如果不改变把自然当作一种消费品的信念,最终将会招致人类的毁灭。平肖是环境保护运动的奠基人,曾担任美国农部林业局第一任局长,所以尤为关注自然资源特

别是森林的保护问题。但是他提出, 保护环境目的是为了明智地利用自然资源, 而不是放弃利用。他的口号是: 为了人类的现实和长远利益, 必须高效、明智地利用森林。马什和平肖的生态伦理思想, 其基调是功利主义和人类中心论, 但它对于纠正人们盲目开发自然资源的观念和行为起到了重要作用。

马什和平肖的资源保护立场与梭罗和缪尔的自然保护立场, 虽然都强调环境保护的重要性, 但价值观和目的却截然不同。前者从人类自身的利益出发, 主张明智地利用自然资源, 其目的从根本上来说并不是为了保护自然, 而是为了使自然更好地服务于人类。而后者则从自然的权利出发, 主张对自然加以热爱和保护。它保护自然的首要目的并不是为了人类的利用, 而是为了自然本身。生态伦理思想的孕育阶段所蕴含的这种以人类为中心的“人类中心论”和以自然为中心的“非人类中心论”之间的分歧, 一直贯穿于生态伦理学的发展过程中, 并对生态伦理学理论的发展产生了极其重要的影响。

二、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创立

20 世纪初到 20 世纪中叶, 是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创立阶段。在此期间发生的两次世界大战, 不仅破坏了许多国家的经济和生态环境, 而且也加剧了欧美国家对自然资源的掠夺性开发。严酷的现实迫使人们重新思考环境问题, 进而催生了西方第二次环境保护运动, 由此催生了生态伦理学这门学科的诞生。史怀泽的《文明的哲学: 文明与伦理学》(1923) 和利奥波德的《沙乡年鉴》(1949) 两部著作是生态伦理学创立的标志性作品。

史怀泽 (Albert Schweitzer, 1875—1965) 是法国哲学家、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 他在非洲人道主义的行医实践中形成了“敬畏生命”的伦理观。这种观点认为, 所有生命都是平等的, 都有其内在价值, 都值得敬畏。所谓敬畏生命, 就是要关心周围所有的人和生物, 给予他(它)们真正的人道帮助。为此, 史怀泽给善恶下了这样的定义: “善是保持生命、促进生命, 使可发展的生命实现其最高的价值。恶则是毁灭生命、伤害生命, 压制生命的发展。这是必然的、普遍的、绝对的伦理原理。”他批评以往的伦理学是不完整的, 因为它们都只关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他认为应当创立一种新的伦理学, 以解决人对世界以及人类所遇到的所有对待生命的态度问题。尽管史怀泽本人并没有构造出一套概念明晰的伦理学体系, 但他关于创立一种新的伦理学的主张表明, 呼唤生态伦理学作为一门学科的诞生已成为时代所需。

利奥波德 (Aldo Leopold, 1887—1948) 是美国著名的生态学家和环境保护者。他发展了梭罗和缪尔的“共同体”思想, 在《大地伦理学》(The Land Ethics) 一文中提出, 共同体是伦理关系存在的基本单位, 而传统伦理学只是把人作为共同体的成员, 这是远远不够的。他所倡导的大地伦理学就是要扩大伦理共同体的范围, 使它“包括土壤、水、植物和动物, 或者把它们概括起来: 土地”, 因为它们和人类一样, 都有存在的权利。这就意味着, 在这个扩大的共同体中, 人类只是普通一员, 不是决定者和征服者, 应该尊重其他同伴, 包括共同体本身。在此基础上, 利奥波德确定了大地伦理学的基本道德准则: “当一个事物有助于保护生物共同体的和谐、稳定和美丽的时候,

它就是正确的；当它走向反面时，就是错误的。”利奥波德明确提出了大地伦理学的概念，并将所有自然物作为一个整体纳入其道德体系，标志着生态伦理学学科的正式形成，他本人也因此被誉为发展“生态中心论的环境伦理学”的领域最有影响的大师。

与孕育时期相比较，西方生态伦理学在创立阶段的特征主要表现为：第一，生态伦理思想更为系统化、理论化。孕育时期的生态伦理思想主要停留在直观、情感诉求的层面，而且多为零散、诗意的表达，充满了浪漫主义的色彩；而创立阶段的生态伦理思想则是通过抽象、反思和批评等方式，理性地呈现自己的整体主张。第二，史怀泽、利奥波德等学者明确提出要创建一种新的伦理学。孕育时期的生态伦理思想更多的只是表达对自然及其存在物的朴素关怀，而创立阶段的生态伦理思想则公开宣称，要超越以往以人类为中心的伦理学，在人与自然之间建立起一种伦理关系。

三、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发展

20 世纪中叶至今，是西方生态伦理学进入长足发展的阶段。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随着西方国家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发展中国家也相继走上了工业化的道路，人口的快速增长、农药的大量使用以及城市化的迅猛发展等，都使全球性的环境危机日趋突出和严重。在这种背景下，以美国海洋生物学家卡逊(Rachel Casson, 1907—1964)出版的《寂静的春天》(1962)一书为契机，西方第三次环境保护运动拉开了序幕，生态伦理学也随之进入了全面发展的阶段。这一时期生态伦理学的进展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生态伦理学领域创立了国际性学术期刊，如《环境伦理学》《环境价值观》《深生态学家》《伦理学与动物》等，推动了理论研究的发展；
2. 定期召开国际学术会议，促进生态伦理学国际学术交流；
3. 在大学开办生态伦理学课程，设置相应的学位，并出版相关教材和专著；
4. 从理论研究向实际应用扩展，体现了生态伦理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趋势。

而最能体现生态伦理学发展的，则是各种理论观点纷呈，派系林立。这些学派的思想与生态伦理学孕育和创立阶段的思想有着渊源关系，但又是对后者的补充、丰富和发展。它们主要从人类中心论(anthropocentrism)和非人类中心论(non-anthropocentrism)两个不同方面，围绕“人类保护自然的伦理依据究竟是什么”这一生态伦理学的基本问题展开激烈的争论。而在这两个主要阵营的交锋中，又夹杂着个体主义与整体主义、弱人类中心论与强人类中心论等立场的对立，从而使得西方生态伦理学的发展出现了百家争鸣的局面。这些不同流派的思想在促进西方生态伦理学发展的同时，也推动了西方环境保护运动的开展。

人类中心论与非人类中心论(也称生态中心论)的目的是一致的，都是为了从根本上解决人类生存环境日益恶化的问题，它们的分歧主要集中在价值观上。人类中心论认为，人是大自然中唯一具有内在价值的存在物，其他存在物的价值都是人的主观情感投射的产物，因此，只有人才具备道德关怀的资格，人对自身负有直接的道德义务，对环境只负有保护义务。而非人类中心论则主张，大自然中的其他存在物也具有内在价值，这种价值是客观的，并不是人的主观赋予，因此，它们也具备道德关怀的